

杜牧诗选

【中国古典文学读本丛书】

人民文学出版社
选注



中国古典文学读本丛书

杜牧诗选

缪 钺 选注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一九九七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杜牧诗选/缪钺选注.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7.10

(中国古典文学读本丛书)

ISBN 7-02-002500-5

I. 杜… II. 缪… III. 杜牧-唐诗-选集 IV. I222.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1683 号

书名题字: 沈尹默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北方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59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4.625 插页 2

1957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定价 8.20 元

前言

一

杜牧，字牧之，唐京兆萬年（陝西西安）人，晉杜預之後。杜氏是魏晉至唐數百年來的高門世族，唐朝人說：『城南韋、杜，去天尺五。』杜牧的祖父杜佑在唐德宗、順宗、憲宗三朝作宰相，煊赫一時，後來杜牧的堂兄杜悰又在武宗、懿宗朝作宰相，所以杜牧是出身於高門世族官僚地主家庭。

兩晉南北朝時，高門世族壟斷政治經濟的特權，到了唐朝，因為社會經濟的變化，選舉制度的改革，庶族地主出身的新興進士階層參加政治，與高門世族爭雄長，於是高門世族之中逐漸發生變化。其中有一部分人，仍然嚴守傳統，尊重經術，輕視詩賦，標榜禮法，反對放蕩，與新興進士階層處於敵對地位，如李德裕、鄭覃等。但是也有一部分高門世族，在當時風氣的薰陶中，漸漸改變門風，而沾染新興進士階層的習氣，杜家就是這樣。杜佑於妻亡之後，以嬖妾李氏為正室，封密國夫人，這是高門世族禮法所

不許的，所以『時論非之』，而杜佑毅然不顧。杜牧不拘繩檢，縱情聲色，喜與妓女往來，流傳風流豔事，這也是李德裕、鄭覃所譏的進士『浮薄』之風。所以杜牧雖然出身於數百年來的高門世族，但是他的思想作風與新興進士階層接近（從陳寅恪先生說，見所著唐代政治史述論稿中篇『政治革命與黨派分野』）。

杜牧雖家世顯貴，但一生仕宦並不很得意。文宗大和二年（八二八），杜牧進士及第，制策登科，爲弘文館校書郎，試左武衛兵曹參軍。但是不久即出爲江西、宣歙、淮南諸使府幕僚，一度內擢監察御史，旋即移疾，分司東都，後又供職宣歙使府，所謂『十年爲幕府吏，每促束於簿書宴遊間。』（樊川文集卷十六上刑部崔尚書啓）開成三年（八三八），內擢爲左補闕，史館修撰，轉膳部、比部員外郎。武宗會昌初，又外放爲黃州刺史。據杜牧祭周相公文（樊川文集卷十四）所說：『會昌之政（「政」字原作「改」，從全唐文校改），柄者爲誰？忿忍陰汙（「汙」字原作「汗」，從全唐文校改），

● 唐文宗年號，或作『大和』，或作『大和』，應以『大和』爲是。潛研堂金石文跋尾卷八『李渤留別南溪詩』跋語云：『唐文宗紀年，本云「大和一」，予所見石刻，無有作「太」者，今新舊史、通鑑皆譌作「太」字，當據石刻正之。』楊氏景蘇園影宋刊本樊川文集、四部叢刊影明刊本樊川文集，均作『大和』。

多逐良善。牧實忝幸，亦在遣中，黃岡大澤，霞葦之場。』可見這次外放是受當時宰相李德裕的排擠。其後轉池州、睦州，『三守僻左，七換星霜，拘攣莫伸，抑鬱誰訴。』（樊川文集卷十六上吏部高尚書狀）宣宗大中初，李德裕失勢，杜牧官位稍升，曾爲司勳員外郎，史館修撰，轉吏部員外郎，出爲湖州刺史，又內擢考功郎中，知制誥，轉中書舍人，不久卽死去（關於杜牧生平行蹟，詳拙著杜牧之年譜，載浙江大學文學院集刊第一、二兩集中）。杜牧性情耿介，不屑於逢迎權貴。新唐書卷一六六杜牧傳說：『牧剛直有奇節。』又說：『牧亦以疏直，時無右援者。從兄儆更歷將相，而牧困躓不自振，頗怏怏不平。』杜牧與牛僧孺個人感情很好，但是他與牛黨並無多少牽涉；李德裕之父李吉甫曾作過杜佑的僚屬（樊川文集卷八唐故岐陽公主墓誌銘），杜家與李家是世交，但是杜牧不肯敷衍李德裕，因此爲李德裕所不喜。所以杜牧雖是宰相之孫，少年科第，憑藉甚好，才華亦高，但是他一生仕宦並不很得意。

再就經濟情況來看，杜牧一生也不很富裕。杜牧祖父杜佑雖是『家財鉅萬』，但是他的三個兒子各房中經濟情況不同。杜牧是杜佑第三子從郁之子，杜從郁作官到駕部員外郎，早死，沒有留下多少遺產，所以杜牧後來談到自己少時經濟情況說：『某幼孤貧。安仁（安仁是長安城中的坊名，安仁坊在長安朱雀門街東第一街從北第三坊。）舊

第置於開元末，某有屋三十間，去元和末，酬償息錢，爲他人有，因此移去。八年中凡十徙其居，奴婢寒餓，衰老者死，少壯者當面逃去，不能呵制。……長兄以驢遊丐於親舊，某與弟顓食野蒿藿，寒無夜燭，默念（「念」字從全唐文校增。）所記者凡三周歲。』（樊川文集卷十六上宰相求湖州第二啓）後來他一直沒有很多的產業，主要靠官俸生活，而且他的經濟負擔相當重。他堂兄慥罷官閑居，弟顓病失明，與李氏孀妹寓居揚州，都要杜牧供養。杜牧作刺史時，供給『一家骨肉，四處安活』，大初中，調到長安作京官後，因京官俸薄，於是『一家骨肉，四處皆困』（樊川文集卷十六上宰相求杭州啓），不得不三番五次的上書宰相請求外放。唐朝士大夫都以京官清要，願作京官而不願作外官，班景倩自揚州採訪使入爲大理少卿，路過汴州，汴州刺史倪若水餞送他

● 杜牧有產業多少，不可確考。樊川文集卷十六上宰相求湖州第二啓提到他由宣歙觀察幕僚內擢左補闕時（杜牧三十六歲）與他弟弟杜顓商量是否同歸長安，曾說：『京中無一畝田，豈可同歸？』他在長安附近大概沒有土地。樊川文集卷二有『李侍郎於陽羨里富有泉石某亦於陽羨粗有薄產叙舊述懷因獻長句四韻』詩，卷四『正初奉酬』詩亦有『明時刀尺君須用，幽處田園我有涯。一壑風煙陽羨里，解龜休去路非賒。』之句，杜牧在陽羨（江蘇宜興）置有產業。馮集梧樊川詩注引一統志，宜興有杜牧水榭故址。劉嶽遠金華子雜編卷上記杜牧子晦辭曾隱居陽羨別業，應是承繼他父親的遺產。

說：『班公是行若登仙，吾恨不得爲騶僕。』（新唐書卷一二八倪若水傳）但是杜牧獨以京官而力求外放，他是爲解決經濟負擔問題，有不得已之苦衷的。一直到他從湖州刺史離任回京，才積蓄了一些俸錢，修治他祖父遺留下的長安城南樊川別墅，作爲遊賞之地（裴延翰樊川文集序），但是不久他就死了。所以杜牧的一生，既不如他堂兄杜棕入爲宰相出爲節度使的權勢煥赫，又不如他另一位堂兄杜詮的大治產業，『成富家翁』（樊川文集卷九唐故復州司馬杜君墓誌銘），就求富貴而論，杜牧在他的堂兄弟中是相形見绌的。

就以上所提到的幾種情形看來，杜牧雖出身於高門世族的家庭，但已深染新興進士

① 唐朝京官俸錢薄外官俸錢厚的情況，是元載作宰相時造成的。通鑑唐紀四十一代宗大曆十二年：『元載以仕進者多樂京師，惡其逼己，乃制俸祿，厚外官而薄京官，京官不能自給，常從外官乞貸。』又說：『自兵興以來，州縣官俸給不一，重以元載、王縉隨情徇私，刺史月給或至千緡，或數十緡。』大曆十二年，楊綰、常袞爲相，曾調整俸錢，但仍然是京官俸薄而外官俸厚。即就杜牧事而論，杜牧在大中初爲司勳員外郎，轉吏部員外郎，請求外放爲杭州或湖州刺史，員外郎每月俸錢十八貫（唐會要卷九十一內外官料錢上），而杭州、湖州都是上州，上州刺史每月俸錢在那時是一百六十貫（通鑑唐紀四十一代宗大曆十二年胡三省注說，是年定地方官俸錢，上州刺史八萬，『自是年定俸之後，至于會昌，則又倍之。』所以在大中時，上州刺史每月俸錢應是十六萬，即是一百六十貫。），相差仍甚大。

階層的風氣，因此他的思想就不至於那麼保守；同時，因為他性情耿介剛直，不能逢迎權貴，不肯經營財利，所以仕宦不很得意，經濟也不很富裕。這就使他與當時統治者有相當的距離，能揭發時政腐敗而同情民生疾苦，在思想中具有進步性。

杜牧生於唐德宗貞元十九年，卒於宣宗大中七年，年五十一歲（八〇三——八五

三）。他所生的時代，正是晚唐多事之秋。唐帝國的盛世早已過去，均田制破壞已久，土地大量集中，兩稅法日久弊生，雜稅苛捐，有加無已，民生日窘，而藩鎮跋扈，宦官擅權，朋黨傾軋，統治階級內部矛盾，錯綜複雜，都加重了人民的痛苦，使階級矛盾日益尖銳化，而國外的吐蕃、南詔、回鶻又紛紛侵擾，當時的中國，正是處在內憂外

●關於杜牧年歲，新舊唐書本傳都說他卒年五十，而未言卒於何年。樊川文集中作品有數篇自記年歲者，推其生年，當在唐德宗貞元十九年，而樊川文集卷十杜牧自撰墓誌銘，似得病將死前所作，亦云『年五十。』所以錢大昕疑年錄謂杜牧年五十，生貞元十九年癸未，卒大中六年壬申。我以前作杜牧之年譜，發表於浙江大學文學院集刊第一、二兩集中，關於杜牧生卒年，就是用以上的說法。後來浙江大學中文系同學徐扶明君抄示岑仲勉先生『李德裕會昌伐叛編證』（載中山大學史學專刊第二卷第一期）中的一段見示，其中考證杜牧卒年與舊說不同，認為樊川文集卷十七有歸融贈左僕射制，而歸融之卒在大中七年正月，同卷又有崔瑒除刑部尚書蘇滌除左丞崔瑒除兵部侍郎等制，而崔瑒諸人除官均在大中七年七月，因此推定杜牧之卒不得早於大中七年七月，如卒於大中七年，則年五十一。今從岑仲勉先生說。

患之中。

杜牧有憂國憂民的情懷與經邦濟世的抱負，承繼了他祖父杜佑作通典考明歷代典章制度以施諸實用的家學傳統，很注意研究『治亂興亡之跡，財賦兵甲之事，地形之險易遠近，古人之長短得失。』（樊川文集卷十二上李中丞書）以杜牧的眼光看來，當時國計民生中最重要的問題，就是藩鎮跋扈與外族侵陵，他主張削平藩鎮，加強統一，收復失地，鞏固國防。他反對代宗、德宗以來對藩鎮的姑息政策，尤其痛心的是，當憲宗一度振作，削平抗命的藩鎮之後，而穆宗時君相措置乖方，再失河朔。於是作罪言，發抒自己的意見，認為國內不斷的戰爭使人民陷於水深火熱，所以說：『若欲使生人無事，其要在於去兵』，然而『不得山東（所謂「山東」，指太行山以東，即今河北省，唐盧龍、成德、魏博三鎮所在。）兵不可去』，因此主張討平藩鎮，消弭兵端，而不當姑息，聽其割據。藩鎮跋扈固然是統治階級內部矛盾，但是就人民利益來說，統一總比割據好，就唐朝具體歷史情況來看，藩鎮割據加深了人民的痛苦。因為藩鎮割據，中央政府轄區縮小，譬如憲宗初李吉甫所上元和國計簿，當時供賦稅者只有八道四十九州，一百四十萬戶，當天寶時四分之一（通鑑唐紀五十三），人民負擔自然加重；加以朝廷討伐藩鎮，藩鎮抵抗朝廷，藩鎮與藩鎮之間又互相攻擊，兵連禍結，荼毒生靈；而在藩鎮轄區

內的人民，由於徵兵重斂，以及種種防禁，尤其痛苦。譬如魏博節度使田承嗣『重加稅率，修繕兵甲』，數年之中，有兵十萬（舊唐書卷一四一田承嗣傳）；昭義節度使李抱真『籍戶丁男，三選其一』（舊唐書卷一三三李抱真傳）；昭義節度使盧從史『日具三百人饌，以餉牙兵』，而他的節度使私廚月費六千石、羊千首、酒數十斛，『潞人甚困』（新唐書卷一四三鄒士美傳）；更厲害的是淮西節度使吳少陽、吳元濟父子統治下的蔡州，『途無偶語，夜不燃燭，人或以酒食相過從者以軍法論』，裴度平淮南後，取消這些苛禁，於是『蔡之遺黎始知有生人之樂。』（舊唐書卷一七〇裴度傳）所以唐代藩鎮割據，加重人民的痛苦，阻礙其轄區內經濟文化的發展，而杜牧反對姑息政策，主張削平藩鎮，加強統一，是符合於當時人民利益的。並且杜牧認為朝廷對付藩鎮，並不能只靠用兵，而最要緊的還是修明政治。他在罪言中說：『朝廷對付藩鎮，『上策莫如自治』，中策才是取魏，下策是浪戰；朝廷必須自己檢查，『法令制度，品式條章，果自治乎？賢才奸惡，搜選置捨，果自治乎？障戍鎮守，干戈車馬，果自治乎？井閭阡陌，倉廩財賦，果自治乎？如不果自治，是助虜爲虜。』他看到離京都不遠的澄城縣，因爲官吏貪暴，徵斂嚴急，人民多逃避到深山中，他於是慨歎說：『中央政府政治這樣壞，『燕趙之盜（指河北藩鎮）復何足怪乎？』（樊川文集卷十同州澄城縣戶工倉尉廳壁記）這種注

重人民利益的想法是有進步性的。

這裏可能引起一種疑問，就是說：晚唐政治腐敗已極，階級矛盾尖銳，只有通過農民起義，打擊封建統治，搖撼以至於消滅李唐王朝，才能推動社會生產力的發展，而杜牧主張削平藩鎮，加強統一，仍然要維持唐王朝的統治，這種想法是否有進步性呢？須知農民起義推動封建社會生產力的發展這一真理，是我們今日學習了馬克思列寧主義以後才懂得的，唐朝的士大夫如杜牧，絕不可能懂得這個道理，我們也不能以此標準要求他。杜牧對於歷史上的農民起義，雖也表示相當的同情（詳後），但是他在當時是不會主張農民起義的。杜牧主張朝廷改善政治，削平藩鎮，以減少人民的痛苦，就杜牧的階級出身及當時歷史情況說來，應當肯定這種思想的進步性。

9

關於國防，杜牧首先注意收復河西隴右。自肅宗以後，河西隴右逐漸為吐蕃侵佔，國防前線西止於邠州（陝西邠縣）、隴州（陝西隴縣），距京都長安僅數百里，代宗時，吐蕃就曾一度侵入長安，這對於唐政府是很大的威脅，而隴右河西一帶人民受吐蕃統治者的壓迫奴役，也無日不盼望收復失地，重歸祖國。沈亞之到過西方邊界，耳聞目擊，他說：這一帶漢人『為戎奴婢，田牧種作，及霜露既降，以為歲時，必東望啼噓，其感故國之思如此。』（沈下賢集卷十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策）杜牧為鞏固國防，拯救淪陷

區的人民，所以很關心河西隴右的收復，曾作河湟詩，慨歎代宗時元載建議收復河湟，後來憲宗亦有收復河湟之志，可惜都未作到；武宗稍能振作，杜牧作皇風詩，希望他收復河湟；宣宗時，吐蕃內亂，隴右河西一帶人民驅逐吐蕃，復歸祖國，杜牧作詩歌頌。武宗會昌初，又有回鶻的侵擾。當時回鶻爲黠戛斯所逼，南侵唐境，雖然被唐朝打敗，但是餘部散居漠南，仍可能爲後患。杜牧上書宰相李德裕，建議乘仲夏回鶻無備，發兵攻擊，出其意外，可得勝利而絕後患（樊川文集卷十六上李太尉論北邊事啓，新唐書杜牧傳）。杜牧喜論兵，曾作守論、戰論、原十六衛，又注孫子，但並非紙上空談，而是行之有效。除了此次對回鶻用兵的建議以外，當會昌中討伐抗命的藩鎮澤潞劉稹時，杜牧也曾上書李德裕，陳述用兵策略，李德裕採納他的意見，獲得勝利（樊川文集卷十一上李司徒相公論用兵書、新唐書杜牧傳）。所以吳武陵稱讚杜牧『眞王佐才。』（唐摭言卷六）

一個憂國憂民的士大夫，必然要反對統治者的荒淫而想拯救人民的疾苦，杜牧就是這樣。唐敬宗沈溺聲色，大治宮室，杜牧作阿房宮賦，假借秦朝，諷刺當世（樊川文集卷十六上知己文章啓：『寶曆大起宮室，廣聲色，故作阿房宮賦。』）。他的話說得相當沈痛，他說：『嗟乎，一人之心，天下人之心也。秦愛紛奢，人亦念其家，奈何取之盡』

鎔銖，用之如泥沙？』結果『使天下之人不敢言而敢怒』，於是『戍卒叫，函關舉，楚人一炬，可憐焦土。』秦朝滅亡是咎由自取，『族秦者秦也，非天下也。』杜牧因爲階級性的局限，他當然要維持封建統治，不會主張農民起義，但是當統治者荒淫貪暴民不聊生之時，他認爲『戍卒叫，函關舉』，是應該的，秦朝滅亡也是自取的，這就是對於農民起義有相當的同情。杜牧在敬宗時作這一篇賦是危言諷刺，而數十年後，黃巢所領導的農民大起義，正應了他所說的話。會昌初，杜牧爲黃州刺史，是他第一次作地方官。他在到任以後的六個月中，作了下列諸事：

伏臘節序，性醪雜須，吏僅（唐朝人用『僅』字，是言其多的意思，與我們現在的用法恰恰相反。）百輩，公取於民，里胥因緣，侵竊十倍，簡料民費，半於公租，刺史知之，悉皆除去。鄉正村長，強爲之名，豪者尸之，得縱強取，三萬戶多五百人，刺史知之，亦悉除去。蠶絲之租，兩耗其二銖，稅穀之賦，斗耗其一升（『升』字原作『斗』，從全唐文校改。），刺史知之，亦悉除去。吏頑者笞而出之，吏良者勉而進之。民物吏錢，交手爲市，小大之獄，面盡其詞。（樊川文集卷十四黃州祭城隍神祈雨第二文）

杜牧經常在汴河中乘船，他看到『汴州境內，最弊最苦，是牽船夫。大寒虐暑，窮人奔

走，斃踏不少。』他記得有一次路過襄邑（河南睢縣）看到縣令李式『條疏牽夫，甚有道理。』李式的辦法是先作好簿籍，由縣令自己掌握，按籍點派，富豪者不能逃避，黠吏也不能作弊。杜牧作刺史時，對於差遣役夫，也做此法，並且將此辦法寫信告知汴州從事，請他採用（樊川文集卷十三與汴州從事書）。以上的事例，都可說明杜牧關心人民的疾苦，並且在他力所能及的範圍之內加以解除。

杜牧進步思想的另一表現，在於他對佛教的意見。自東晉南北朝以來，統治階級利用佛教麻醉人民，同時也欺騙自己。統治者剝削者作了許多損害人民的事情，撫心自問，不免內愧，於是信奉佛教，以為這樣一來，就可以減去罪惡，求得福祐，因此他們更『心安理得』的加強作惡，這也就是唐代許多社會上層的人都喜歡信佛的緣故。杜牧對於這種隱微而卑鄙的心理加以深刻而尖銳的揭發，指出他們捨財信佛是要『買福賣罪』。同時，因為佛教盛行，為僧者多，在社會上寄生，增加勞動人民的負擔，所以杜牧贊成武宗禁止佛教，使僧尼還俗，寺廟奴婢及依附人口都編入農籍，寺院所占土地也收歸國有，這樣就增加農業生產，減輕每個農民平均的擔負（樊川文集卷十杭州新造南亭子記）。在唐代士大夫好佛的風氣中，杜牧此種見解，除韓愈、孫樵等少數人外，是不多見的。

杜牧性情剛直，自稱『編猖』（長安送友人遊湖南詩），他有抱負，有主張，對事對人，有自己的看法，不肯隨時俯仰，苟合取容。他的志同道合的朋友如李甘、李中敏等，也都是能反抗權奸，不畏強禦的。杜牧自己說：『邪柔利己，儉苟譏諂，可以進取，知之而不能行之，非不能行之，抑復見惡之，不能忍一同坐與之交語。』（樊川文集卷十三上池州李使君書）當時正是牛李黨爭劇烈的時候，杜牧雖受牛僧孺知遇之恩，但是他並不同意牛僧孺姑息藩鎮的政策，他雖然受到李德裕的排擠，但是李德裕在會昌中作宰相時，討伐澤潞，抵抗回鶻，是杜牧所贊同的，所以他上書於李德裕陳述作戰策略，李德裕採納他的意見，得到勝利。這些都說明杜牧不以私廢公，是比較光明磊落的。

在封建社會不合理的制度之下，尤其是在像晚唐那樣濁亂的政治之中，一個有氣節有抱負的人，自然是常會受到挫折，不能很得意，所以杜牧思想中也有矛盾與苦悶。他本是剛直的，但是多年周旋於當時腐敗的官場中，自己也慨歎有些變了，他說：『平生自許少塵埃，爲吏塵中勢自迴。』（書懷寄中朝往還）他看到自己的好友李甘、李中敏都曾因爲反抗權奸與宦官，遭受貶謫，而自己也受到排擠，由京官外放爲黃州刺史，於是作自遣詩說：『聞流寧歎吒，待俗不親疎。遇事知裁剪，操心識卷舒。』表示灰心消極，想要敷衍世俗，當然這裏還是寓有憤懣不平之意。後來『三守僻左，七換星霜』，雖然

更牢騷不得志，但是因爲家庭經濟負擔，又不得不作官以取得俸祿，到四十六歲由睦州刺史內擢爲司勳員外郎，史館修撰時，作除官歸京睦州雨霽詩又說：『姪女真虛語，飢兒欲一行。淺深須揭厲，休更學張綱。』這些都是杜牧思想中的苦悶，也就是封建社會中有正義感的士大夫的苦悶，容易使他們晚年趨向於消極。

總之，中國封建社會士大夫中有這樣一種類型，他們接受古代儒家或道家思想中的進步成分，他們有正義感，有比較開明的思想，主觀上雖是要維持當時的封建統治，保護本階級的利益，但是他們反對惡濁的政治，同情人民的疾苦，愛護國家民族，要鞏固國防，抵抗外侮，對於當時的政治，常提出許多改善的意見。自戰國時屈原以及西漢賈誼鼂錯以來，各時代都有這樣的人，雖然數目是並不多的。杜牧也應當是屬於這一類型，所以杜牧在二十五歲時作感懷詩，陳述自己的抱負後，結句說：『聊書感懷韻，焚之遺賈生。』可見他是以賈生作爲千古知己，也就是說，以賈生自比。這是杜牧思想中進步的方面，也就是他的詩歌所以能反映現實而具有人民性的根據。

● 關於杜牧類似賈誼這一點，古人也曾論到。全祖望鮑端亭集外編卷三十七杜牧之論：『杜牧之才氣，其唐長慶以後第一人耶？讀其詩古文詞，感時憤世，殆與漢長沙太傅相上下。』